濮阳技师学院校园全光网升级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4-75

招　　标　人：濮阳技师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32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技师学院全光网升级改造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4-75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00 万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采购内容：濮阳技师学院校园网核心网、教学区及办公区域无线网模块升级，校园网建设配套设施一套及网络系统组网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质量要求：满足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4、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质保期：三年

6、标段（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包。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

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 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供。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投标人须知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包括系统公示的企业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凡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下载招标文件。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3、方式：网上下载。投标人（供应商）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下载文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售价：0 元。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pyggzy.com)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投标人（供应商）请于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完整性，如有残缺和不明确的问题及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在本次招标活动公告期内（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内容。

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上通知。因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服务商）自行承担。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濮阳技师学院

地址：濮阳市教育园区文耀路商鞅路交叉口

联系人：杨亚利

联系方式：0393-2077589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五一中路 292 号

联系人：高广甫

联系方式：0393-6116166　13193586962

发布人：河南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一、校园网核心网模块升级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1	核心防火墙	安全防护系统需满足以下配置： 1.吞吐量≥50G，≥10 个万兆光口，≥8 个千兆 combo 接口，≥4 个千兆电口，电源≥2； 2.支持透明、路由、混合部署模式，支持主/主、主/备 HA 特性； 3.支持针对 DDoS 攻击和单包攻击的防御，防范 SYN Flood、UDP Flood 攻击防御 4.支持丰富的 VPN 特性，如 IPSec VPN、SSL VPN、GRE 等； 5.支持策略路由，在多出口场景下可根据多种负载均衡算法进行智能选路。 6.支持可视化多维度报表呈现，支持 IP 地址、应用、时间、流量、威胁等多维度呈现报表。 7.支持 IPV4/IPV6 下的多种路由协议，如 RIP、OSPF、BGP、IS-IS、RIPng、OSPFv3、BGP4+、IPv6 IS-IS； 8.支持 HTTP/FTP/SMTP/POP3/IMAP4/NFS/SMB 等协议的文件病毒检测； 9 支持可管理每 IP 使用的带宽，确保关键业务和关键用户的网络体验。管控方式包括：限制最大带宽或保障最小带宽、修改应用转发优先级等；	1	套
2	核心交换机	全光网络核心交换系统需满足以下配置： 1.实配万兆光口≥72 个，千兆电口≥24 个； 2.交换容量≥19Tbps; 3.转发能力≥14400Mpps; 4.支持 RIP、OSPF、ISIS、BGP 等 IPv4 动态路由协议，支持 RIPng、OSPFv3、ISISv6、BGP4+等 IPv6 动态路由协议 5.主控、交换网板、电源、风扇冗余设计，支持虚拟化集群技术； 6.支持 802.1X、MAC、Portal 认证方式； 7.支持 SNMP v1/v2c/v3 等网络管理协议； 8.支持 Console、Telnet、SSH 等终端服务；	1	套
3	★光网络汇聚交换机（**核心产品**）	光网络汇聚系统需满足以下配置： 1.交换容量≥672Gbps，包转发率≥160Mpps； 2.实配要求：千兆光口≥48 个，万兆 SFP+光口≥4 个； 3.为保证信息安全，产品需支持国产化芯片； 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5.支持 STP、RSTP、MSTP、PVST 功能；支持 ERPS 功能；支持虚拟化功能，包括堆叠链路冗余、负载分担、单点管理功能； 6.支持可信启动，数字签名功能；	11	套

		7.配置三年原厂维保		
4	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平台	1.整体规格：不低于 6 电+2 光；RJ45 串口≥1；支持混合应用层吞吐量不小于 2Gbps；支持同时在线 IP 数量大于 1800 个；支持新建连接数大于 6 万/秒；支持包转发率大于 180 万；支持并发连接数量大于 64 万条； 2.高可用性：支持双系统备份；支持主备系统自动切换，切换时间小于 500 毫秒； 3.工作模式：支持网络模式；支持包括 NAT、DHCP 等网关模式的应用功能；支持旁路监听分析模式；支持路由、网桥、旁路分析的混合模式； 4.网络接入：最大支持 200 个 WAN 线路的汇聚；支持自动检测链路状态，断线后自动拨号和支持计划定时重播；支持 L2TP，IPSec，支持 SD-WAN Tunnel 等； 5.应用协议识别：支持常用协议总量大于 1200 种；支持在线状态下的特征库的更新升级；识别准确率在 95%以上；业务识别率在 95%以上； 6.负载均衡 ：支持基于源和目的 IP、源和目的端口号的负载均衡；支持基于域名的负载均衡；支持基于时间的负载均衡；支持基于应用、域名混合模式的负载均衡；支持负载均衡策略的生效时间设置；支持不小于支持 200 个出口线路负载； 7.智能分流：支持基于 5 元组的应用路由；支持基于域名、URL 的应用路由；支持基于应用协议的应用路由；支持基于 DSCP 标签的应用路由； 支持基于组合策略的应用路由；支持对应用大类、应用群组进行智能分流；支持利用 200 条以上 WAN 线路进行分流 8.流量控制：支持基于全局、链路、数据流向、共享用户、移动终端、应用协议/协议组和 IP/IP 群组的速率控制；支持单条策略总控和单 IP 限速，可分别设置总控带宽和单 IP 带宽；支持带宽控制颗粒度 50 kbits/s；支持基于 IP 五元组、VLAN 的流量控制；支持基于应用协议和应用协议群组的流量控制；支持基于域名和 URL 的流量控制；支持数据流向的流量控制；支持基于策略对数据包的 IP 优先级标记 ；支持流量阻断控制；支持流量限速控制；支持 URL 和 DNS 流量重定向控制；支持第三方分类 URL 库加载；支持 URL 库容量大于十万条； 9.流量镜像：支持基于 IP 五元组、VLAN 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应用协议和应用协议群组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域名和 URL 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时间的流量镜像；支持将镜像流量指定到 SD-WAN 线路封装和转发到指定的目的地；支持基于 IP 五元组、VLAN 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应用协议和应用协议群组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域名和 URL 的流量镜像；支持基于时间的流量镜像	1	项

		10.SD-WAN；支持 SD-WAN Tunnel、IPsec Tunnel、L2TP 等隧道方式；支持不低于 50 路 SD-WAN 隧道建立；支持隧道加密；支持隧道的 1：1 保护和冗余传输；支持设备的集中管理；支持集中配置下发；支持组网逻辑拓扑展示； 11.质量测量；支持分析流量中每一条会话，进行基于应用级的质量测量；支持对客户时延，服务时延，应用时延指标测量；支持对网络进行整体检测，可以输出网络应用协议流量大小，应用协议类型，流量组成、网站访问、连接数信息；支持 IP、域名、连接数的统计和可视化等信息。 12.日志审计：支持全量记录会话日志；支持全量记录 URL 日志；支持全量 DNS 会话日志；支持支持记录虚拟身份（微信 ID、QQ 号）等信息；支持按照应用协议、URL 关键字、端口号、运营商等信息进行检索和查询；支持记录业务的性能日志；支持根据应用协议、用户、目的 IP 等方式进行查询，快速定位业务劣化原因。		
5	网络运维系统	1.系统应支持多种设备的管理，包括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WLAN、服务器、存储、操作系统、数据库、WEB 应用、摄像头、GPON 设备； 2.直观展示网络设备之间或者服务器设备之间的链路连接，并支持对链路进行发现、监控和配置； 3.系统应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用户可以将自己重点关注或管辖范围内的网元添加到自定义拓扑，以进行精准监控，实现高效运维； 4.系统应支持一站式网络设备（包含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AC 等设备）仪表盘，通过设备、部件、仿真面板、运行状态等关键信息的集成显示，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全方位了解设备； 5.系统应支持网络设备类型、设备 CPU 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统计、接口流量、链路流量、端口使用率等统计报表； 6.▲支持通过网管软件批量针对网元设备软件进行批量升级； 7.实配本次网络设备管理授权；	1	套
6	网络运维服务器	服务器配置要求：CPU:双路，≥16 核心 ；内存≥64GB ;硬盘:SSD≥480GB，存储≥2T；部署方式可采用云服务器方式	1	台
7	网络认证准入系统	1.本项目整体认证方案必须能够支持有线无线统一认证，支持基于 BRAS 设备的 portal 认证、MAC 认证、PPPoE 认证、L2TP 认证等多种认证方式，支持多种认证模式的混合使用。 2.认证系统须为纯软件架构，支持系统数据库和认证计费软件系统分离，保证系统数据库和认证计费软件任意一个模块或系统出现故障，都不影响用户的认证。数据库要能支持热备功能。 3.为保证本项目系统稳定性及可靠性，认证系统的 PORTAL 功能模块必须支持分布式部署，并可以部署于虚拟机上，实现快速平滑扩容。	1	项

		4.▲支持用户帐号与 MAC 地址绑定，在绑定 MAC 状态下，该帐户不允许通过未被绑定的 MAC 地址进行认证。支持一个帐户绑定不少于 4 个 MAC 地址。 5.支持指定终端设备在注册和绑定用户账号后能无感知认证上网。 6.支持移动设备在各 AP 接入点之间的无线漫游，无感知认证上网。 7.支持定时刻和定时长下线功能 8.基于区域限制终端是否开启无感知认证功能 9.同一账号在不同区域可以采用不同的计费方式（不能根据 IP 地址区分区域） 10.基于区域限制终端并发数，限制某一区域用户在某个时间范围内不允许上网，限制账号可以使用的区域 11.支持对手机、平板、电脑等各种类型终端识别，并针对不同终端类型进行计费管理、带宽限制、上网时间段限制、上网区域限制 12.自助服务系统要与微信企业号、微信小程序对接。通过微信企业号、微信小程序和 WEB 浏览器，自助服务系统提供用户开户、用户销户、用户上网明细查询、修改和重置上网密码、更改最大同时在线设备数、用户信息维护、一卡通充值、通过一卡通对上网账号充值，分段开通、余额不足和欠费提醒、用户预注册、用户网络故障报修、用户花费清单查询、用户在线终端设备管理（包括强制在线设备下线功能）、用户设备注册。 13.支持访客系统，访客系统要与微信企业号、微信小程序对接，能支持注册型访客和共享型访客的上网。 14.对于注册型访客，访客可以通过系统自助注册，注册后系统通过短信、微信、邮件等多种方式将帐号密码发送给被授权的担保人，由担保人通知访客的方式。访客系统还应支持二维码验证。 15.共享型访客是指这类访客是通过共享已开户账户实现上网的。欲将账号共享的用户通过微信企业号、微信小程序向访客提供扫二维码或输共享码上网服务，访客的上网终端要与共享账号自动绑定。 16.对于所有访客的上网行为访客系统要提供相应的管理手段，使得访客的上网过程可定位可反查。 17.对所有访客使用网络的时长要能手工设置和修改，待期限到达，系统能自动注销访客的全部注册信息，强制下线访客的在线设备。 18.支持用户使用自己的校园网账号在校内网和三大运营商网之间自助转网。认证计费系统与运营商对接需实现运营商账号转换、密码不转换，保证在软件本地不存放密码信息。 19.用户自助服务所有条目为功能验收的条目，如当前不具备以上功能，请提供完成的时间节点，待节点时间到达，将逐一验收。 20.▲支持认证控制策略与计费策略分离设置，并通过产品的形式对不同认证控制策略与计费策略进行组合，实现复杂认证计费控制功能。		

		21.支持计天、包月、流量计费、时长计费、自定义周期计费、自定义计费策略、本周起不使用不扣费、一次付费分段开通、有线无线综合计费策略 22.同一账号在不同区域可以采用不同的计费方式（不能根据 IP 地址区分区域） 23.支持在线用户管理、在线人数分析、上网明细管理、日志管理，系统能够提供运行报告 24.支持用户信息的批量导入，可以灵活制定导入策略，并同时记录导入日志 25.支持导入过程中，能够灵活调整导入字段，并对导入的信息能够进行合法性检测 26.支持自动数据库维护，如：自动备份，异地备份 27.配置开户数不限制用户数，同时在线用户≥8000 个用户授权		
二、教学区及办公区域无线网模块升级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1	无线控制器	无线网络管理系统需满足以下配置： 1.▲单设施最大管理 AP 数量≥3000 个，转发能力≥120 Gbps； 2.实配要求：千兆电口≥12 个，万兆光口≥12 个，40G 光口≥2 个；交流电源模块≥1；实配≥1400 个 AP 管理授权，≥2 个万兆多模模块； 3.支持静态路由，OSPF，BGP，IS-IS，路由策略、策略路由； 4.▲支持应用识别，提供包含 6400+种应用的特征库； 5.支持 AC/AP/STA 频谱监控和性能分析； 6.支持基于应用的限速，对应用阻断（如 QQ、微信等），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7.设备支持双栈，IPv4 AP 和 IPv6 AP 同时上线； 8.▲支持 VIP 用户识别和流量优先； 9.▲支持一键式诊断信息收集，无线报文抓包、路由跟踪、AAA 测试； 10.配置三年原厂维保	1	台
2	高密无线设备	1.▲支持 802.11be 协议，2x2 MU-MIMO,5G 射频支持 802.11ax 2x2 MU-MIMO； 2.总空间流数 4；整机速率≥3.5Gbps； 3.提供 USB 接口，可用于扩展外置物联网，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4.▲支持 AP 高可靠性，支持双发选收功能； 5.支持蓝牙 5.2 协议；	14	台

		6.▲投标产品需支持自主可控，采用国产化 Wi-Fi 芯片； 7.▲5GHz 单射频单用户 UDP 下行吞吐量不低于 2300Mbps； 8.实配：千兆电口≥1 个；1G/2.5G SFP 光口≥1 个，≥1 个千兆 BIDI 光模块， 配置电源适配器 9.配置三年原厂维保；		
3	室内无线设备	1.▲支持 802.11be 协议，2x2 MU-MIMO,5G 射频支持 802.11ax 2x2 MU-MIMO； 2.总空间流数 4；整机速率≥3.5Gbps； 3.提供 USB 接口，可用于扩展外置物联网，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4.▲支持 AP 高可靠性，支持双发选收功能； 5.支持蓝牙 5.2 协议； 6.▲投标产品需支持自主可控，采用国产化 Wi-Fi 芯片； 7.▲5GHz 单射频单用户 UDP 下行吞吐量不低于 2300Mbps； 8.实配：千兆电口≥4 个；1G/2.5G SFP 光口≥1 个，≥1 个千兆 BIDI 光模块； 配置电源适配器; 9.配置三年原厂维保，	310	台

三、校园网建设配套设施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1	万兆光模块	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100	个
2	光模块	GE BIDI 单模模块,TX1490/RX1310,10KM,LC	324	个
3	蝶形光缆	1.光缆结构：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室内光缆是将光通信单元处于中心，两侧放置两根平行金属加强元件，最后，挤制黑色或彩色低烟无卤护套成缆。 2.敷设方式：非自承式室内引入。 3.光缆尺寸：2.0mm×3.0mm。 4.光纤色谱：光纤应采用全色谱方式识别，识别颜色应符合 GB/T 6995.2 的规定，1 芯时为蓝色或本色，2 芯时为蓝色、橙色。 5.允许拉伸力：短期≥200N，长期≥100N。 6.允许侧压力：短期≥2200N/100mm，长期≥1000N/100mm。 7.护套：护套应采用符合 YD/T 1113 规定的低烟无卤阻燃聚烯烃(LSZH)材料，表面应平整光滑，其断面上应无目力可见的裂纹、气泡和砂眼等缺陷，应连续地挤包在光纤、加强构件上，加强构件外和增强构件外的护套最小厚度均应≥0.4mm。	35000	米

		8.可分离性：应能从光缆分离口处较容易地将光缆分离 200mm，其撕裂力的最小值应不低于 5N，最大值应不大于 15N。 9.制造长度：盘长 3000 米或 2000 米或按联合设计完成后的光缆配盘表，外护套上带有间隔不大于 1 米的长度标志。 10.印字：光缆护套表面应以 1 米间隔印出光缆产品类型、计米长度、制造厂家名称、制造年份等信息。		
4	24 芯通信光缆	1.光缆结构：层绞式光缆，缆芯为金属加强芯，松套管（和填充绳）围绕中心加强芯周围，双面涂塑钢带（PSP）纵包后挤制低烟无卤阻燃聚烯护套成缆。 2.敷设方式：沿管道敷设。 3.填充方式：填充油膏。 4.光纤色谱：每根光纤整个长度标色。 5.允许拉伸力：短期≥1500N，长期≥600N。 6.允许侧压力：短期≥1000N/100mm，长期≥300N/100mm。 7.护套：护套中黑色聚乙烯的材料，采用符合 GB/T 15065 及 YD/T 1485 等相关标准规定的聚乙烯护套料，其表面圆整光滑，任何横断面上均无目力可见的气泡、砂眼和裂纹。 8.温度循环：-40℃～+70℃光纤衰减变化不大于 0.10dB/km（与 20℃时的值比较）。温度循环试验结束后，温度恢复到 20℃，无明显附加衰减。 9.光缆允许弯曲半径,安装时：≥光缆外径的 20 倍；固定后：≥光缆外径的 10 倍。 10.制造长度:盘长 3000 米或 2000 米或按联合设计完成后的光缆配盘表，外护套上带有间隔不大于 1 米的长度标志。	9000	米
5	尾纤	符合 Telcordia GR-326-CORE 标准 低插入损耗，高回波衰减，高稳定性 重复插拔特性好，互换性好 单模光纤 SC 长度 1.5 米	700	跟
6	电源线	产品:RVV2*1.0 平方额定电压:Uo/U 为 300/300V 额定温度:长期允许工作温度应不超过 70℃执行标准:GB/T 5023.5-2008	16000	米
7	网络机柜	7U 国标，含 PDU。	16	台
8	线槽	根据现场定制，国标，防火 pvc 管材。	8000	米
9	网线	电气特性符合六类(Cat.6)国际规范的 250MHz 要求；阻抗：100 欧姆+/-15，最大直流电阻：9.38 欧姆/100 米，不平衡电阻：≤5%最大电容：≤5.6nF/100m，不平衡电容：73.2pF/100 米	7	箱
10	辅材	根据现场定制，含熔纤包、跳纤、线卡、扎带等。	1	批
四、校园网络系统组网服务				
序号	**名称**	**功能及参数**	**数量**	**单位**

1	系统组网服务	1.设备安装与调试服务：将光网络设备、交换机、AP 等进行安装，并进行严格的调试，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各项性能指标符合要求。在安装调试过程中，要注意设备的安装位置、散热条件、电源供应等因素，保证设备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2.系统集成测试服务：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进行全面的系统集成测试，包括网络连通性测试、性能测试、功能测试等，确保整个光网络系统能够稳定、高效地运行。在进行网络连通性测试时，要从不同的用户终端发起网络连接请求，检查是否能够正常访问校内资源和互联网；进行性能测试时，测试网络的带宽、延迟、丢包率等指标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改造区域内的安防监控、视频采集系统及物联网等网络系统的优化及测试。	1	项
2	系统集成服务	校园网络系统建设及实施技术服务，包括数据中心机房核心与汇聚设备的升级改造配套线路布放服务，地下弱电管道改造及主骨光纤铺设服务，楼宇等建筑内的网络综合布线改造服务等。	1	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标人：濮阳技师学院 联系人：杨亚利 联系电话：0393-2077589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广甫 联系方式：0393-6116166　13193586962
3	项目名称	濮阳技师学院校园全光网升级改造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交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
7	质量要求	满足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8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9	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以实际发生结算。
10	验收	经检验核实，采购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合格出具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供。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投标人须知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包括系统公示的企业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3	信用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供。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6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
17	招标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0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材料
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23	是否允许负偏离	☑不允许 ☐允许
24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阅“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招标程序。 2.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阅“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26	电子标书解密方式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 1.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时解密。 2.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投标人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27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投标人机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数字证书。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公告
29	资格审查委员会及评标委员会	1、资格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 2、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抽取专家 4 人。 **注：本项目采用异地评标。**
3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人。
3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5	询问和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37	本项目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	其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

		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 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招标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招标人解释为准。		

一 、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叙述项目的公开招标。

2、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系指濮阳技师学院。

2.2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符合要求的法定代表人。

2.3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河南荣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买方” 系指濮阳技师学院，“卖方” 系指中标人。

2.5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6 “货物” 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2.8“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以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项目概况

3.1 采购内容：濮阳技师学院校园网核心网、教学区及办公区域无线网模块升级，校园网建设配套设施一套及网络系统组网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2 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 质量要求：满足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3.4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5 标段（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包。

4、供应商资格要求：

4.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4.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供。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4.3、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投标人须知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包括系统公示的企业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4.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5、合格的服务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采购范围内全部招标内容全面负责。

6、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报价

每个供应商只能一个投标报价。提交或参与了一个以上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将使其参与的全部投标文件无效。

7、投标费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免费提供，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8、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9、交货期限、质量要求

9.1 交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9.2 质量要求：满足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正文部分

10.1.1 招标公告

10.1.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10.1.3 投标人须知

10.1.4 评标方法

10.2 第二部分:招标文件附件部分

10.2.1 投标文件格式

10.2.2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10.3 投标人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与“招标文件附件部分”如有不致的地方，应以“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为准。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1.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1.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 投标文件

12、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12.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招标程

序。

12.2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13.1 投标函

13.2 投标报价一览表

13.3 实质性技术参数响应表

13.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3.5 授权委托书

13.6 服务承诺书

13.7 供应商基本情况

13.8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3.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3.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

14、投标报价

14.1 供应商报价应在不低于供应商成本的基础上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且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单位预算价（最高限价）。

14.2 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所投内容全部价款、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及费用，且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4.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供货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14.4 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4.5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时间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投标文件有效期不

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应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16、投标文件的签署

16.1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阅“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17.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五、 开 标

18、开标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1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按时解密。

18.2.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远程解密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六、评标、定标

19、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业主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评标原则

20.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0.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合理、使用寿命长、售后服务好。

20.3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21、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投标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

21.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1.2.1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的，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1.2.2 如投标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废标：

21.3.1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没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加盖印章；

21.3.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编写；

21.3.3 投标文件的内容弄虚作假的；

21.3.4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3.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温馨提示：若供应商报价过低，需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材料，以备专家核实）

21.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供应商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23.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审查的投标人分别按评审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3.2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按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且上述行为不影响投标人的排名。

24、定标

2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审查要求进行审查且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中标投标人。

24.2 评定标准：通过投标文件审查的投标单位，以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作为中标候选人的顺序。

24.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文件以及得分情况按顺序推荐 1-3 名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审记录上签字。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经监督部门认可后，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25、结果公告

25.1 中标投标人（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进行公告。

25.2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供应商）对中标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递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质疑函应该有质疑内容（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授予合同

26、中标通知

26.1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供应商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若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人。

28、变更采购合同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10%。

八、其 它

29.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进行支付。

31.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2.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或盖章	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交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质量要求	满足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质保期	三年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时不要求提供原件但上传系统中的原件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2.2评分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总分 100 分）	价格部分：3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2.2.2 (1)	价格部分（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即：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备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2.2 (2)	商务部分 （30 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30 分）	根据所投产品的标记“▲”号的技术参数指标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进行佐证，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30 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
2.2.2 (3)	技术部分 （40 分）	项目实施方案（12 分）	针对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方案、安装调试验收）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可行性，分级计分。 （1）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要求，详细、合理可行的，得 12 分； （2）内容基本符合项目实际要求，较详细、合理可行的，得 8 分； （3）有项目实施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4 分； （4）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 （5）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 （6）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10 分）	针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方案（含应急突发事件）、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可行性，分级计分。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详尽，合理性、可行性强的，得 1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详细，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8 分； （3）有售后服务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6 分； （4）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1 处缺项的，得 4 分； （5）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2 处缺项的，得 2 分； （6）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用户培训方案（5 分）	针对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包括培训目标、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效果）内容完整、合理、可行性，分级计分。 （1）培训方案内容完整详尽，合理性、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培训方案内容较为完整详尽，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4 分； （3）有培训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3 分； （4）培训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 （5）培训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 （6）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故障响应计划（5 分）	针对提供的故障响应计划（包括故障响应时间、反应速度、投标产品备品备件的准备、保障措施）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可行性，分级计分。 （1）内容完整详尽，合理性、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内容较为完整详尽，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4 分； （3）有故障响应计划，但计划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

			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3 分； （4）内容不完整，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 （5）内容不完整，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 （6）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承诺（5 分）	针对提供的服务承诺(包括售后服务体系、质保期内维护保养措施、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服务人员的科学合理配备）内容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可行性，分级计分。 （1）内容完整详尽，合理性、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内容较为完整详尽、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4 分； （3）有服务承诺，但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3 分； （4）内容不完整，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 （5）内容不完整，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 （6）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综合评价（3 分）	针对投标文件编制（包括格式布局、文字描述、签署盖章）规范性、清晰度、准确性，分级计分。 （1）投标文件格式布局规范，文字描述清晰无差错，签署盖章规范的，得 3 分； （2）投标文件格式布局较规范，文字描述清晰无差错，签署盖章较规范，得 2 分； （3）投标文件格式布局、文字描述、签署盖章规范性、清晰度、准确性一般的，得 1 分； （4）投标文件格式布局、签署盖章不规范，文字描述不清晰有严重错误的，得 0 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价格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价格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1.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价格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

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由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一：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以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们决定参加_____组织的招标活动并投标_____ 项目，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全部工作内容，总报价（元）（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交货期限前内完成并移交全部货物。

(5)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所提供的资料符合招标文件的标准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有效期	
交货期限	
质量要求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招标编号：_____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单位	总价	备注
1										
2										
3										
4										
……										
投标总价：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三：

实质性技术参数响应表

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响应实际参数（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减。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正、反面）插入此文本框，不允许粘贴）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_____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人，以我方名义所签署的 _____项目投标文件的内容。同时授权委托该同志代表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合同谈判、处理有关事务等并有权签署有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正、反面）插入此文本框，不允许粘贴）
此处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正、反面）插入此文本框，不允许粘贴）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性别 ：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

（以上承诺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格式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 row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 rowspan="3">其中</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此表后可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及相关证明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格式八：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关于贵方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_____项目，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我方营业执照及相关证明的原件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4、招标项目要求中必需的其它资料（合同、方案、证书等）；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格式九：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日

格式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十一：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

（格式自拟）

附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以甲乙双方签订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____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_____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1.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

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

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

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